

尉犁县财政局（国资委）文件

尉财乡财〔2024〕12号

关于下达 2024 年自治区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（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任务）预算的通知

各乡镇、乡村振兴局、人社局：

为提高预算完整性，加快资金支出进度，根据自治州财政局《关于下达 2024 年自治区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（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任务）预算的通知》（新财振〔2024〕9号、巴财农〔2024〕5号）精神，现下达你单位 2024 年自治区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（以下简称衔接资金）预算指标 893 万元（详见附表 1）。指标列 2024 年政府收支分类科目“1100231 巩固脱贫攻坚

成果衔接乡村振兴转移支付收入”、“21305 农林水一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”科目，实际支出方向将支出功能科目明确至相应项级。具体要求如下：

一、加强资金使用管理。严格按照资金管理办法和指导意见规定的用途使用资金，严禁资金用于负面清单及与巩固衔接工作无关的事项，严禁发生挤占挪用、贪污侵占、虚报冒领、滞留闲置资金情况。

二、突出资金支持重点。认真对标对表中央一号文件和自治区党委一号文件要求，持续加强产业和就业帮扶，行业部门加强项目论证选择和组织实施，突出资金支持重点，强化重点政策和重点工作落实，紧扣自治区粮棉果畜涉农产业集群发展，坚持把联农带农惠农作为项目安排的前置条件，确保项目安排与脱贫人口持续稳定增收、与欠发达地区经济高质量发展密切关联，推动产业项目提质增效。

三、科学推进产业到户。根据《关于 2024 年推动产业帮扶精准到户促进农民持续增收有关工作的通知》，科学推进产业到户项目实施，充分尊重帮扶对象发展意愿，坚持先干后补、干好再补，推动实现补助一户、见效一户、带动一片的政策效果。结合区域实际，合理确定支持产业到户项目资金规模，对当年已获得财政资金扶持的项目在同一环节不

重复补助，到户项目奖补资金应严格通过“一卡通”系统统一发放，确保资金安全。

四、强化项目绩效管理。完善资金项目全过程绩效管理机制，严格绩效目标管理，将项目资产确权、联农带农、持续发挥效益情况纳入绩效目标，强化目标论证审查，确保设置科学合理。做好绩效目标运行监控，发现问题及时分析研判和纠偏。扎实开展绩效评价，突出资金使用成效，确保项目资产权属清晰、运营高效、管护到位、紧密联农带农，充分发挥效益。

五、落实直达资金管理要求。此次下达资金列入直达资金管理，做好记账对账、信息公开、监控平台录入等工作，指标下达2日内在平台登录指标，准确标注直达资金标识(01自治区直达资金)，30日内将资金细化到具体项目并录入平台，项目名称准确录入后，不得随意变更。密切跟踪资金预算执行情况，及时关联支付数据，确保监控平台中资金分配下达进度与预算一体化系统保持一致。

六、做好公告公示工作。严格落实资金项目公告公示制度，对资金年度使用计划、支持项目、建设内容、补助标准、资金来源及额度等信息必须按规定的程序进行公告、公示，主动接受群众和社会监督。

附件:1.2024 年自治区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
(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任务)分配表

2.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



2024年自治区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（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任务）分配表

单位：万元					
下达日期	单位	文号	金额	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任务	摘要
2024.6.13	人社局	尉财乡财〔2024〕12号	128.85		巴财农〔2024〕5号-新财报〔2024〕9号2024年自治区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-尉犁县特岗岗位补助
2024.6.13	乡村振兴局	尉财乡财〔2024〕12号	53.4		巴财农〔2024〕5号-新财报〔2024〕9号2024年自治区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-尉犁县“雨露计划”补助项目
2024.6.13	乡村振兴局	尉财乡财〔2024〕12号	20.75		巴财农〔2024〕5号-新财报〔2024〕9号2024年自治区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-尉犁县2024年产业帮共帮精准到户项目
2024.6.13	吉勒巴格乡人民政府	尉财乡财〔2024〕12号	200		巴财农〔2024〕5号-新财报〔2024〕9号2024年自治区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-阿克其开村土地改良利用项目（示范村）
2024.6.13	墩阔坦乡人民政府	尉财乡财〔2024〕12号	200		巴财农〔2024〕5号-新财报〔2024〕9号2024年自治区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-尉犁县墩阔坦乡琼库勒村乡村旅游项目（示范村）
2024.6.13	阿克苏普乡人民政府	尉财乡财〔2024〕12号	50		巴财农〔2024〕5号-新财报〔2024〕9号2024年自治区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-阿克苏普乡盐湖旅游发展提升建设项目
2024.6.13	塔里木乡人民政府	尉财乡财〔2024〕12号	100		巴财农〔2024〕5号-新财报〔2024〕9号2024年自治区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-塔里木乡博斯坦村200亩有机果园示范基地建设项目
2024.6.13	兴平镇人民政府	尉财乡财〔2024〕12号	140		巴财农〔2024〕5号-新财报〔2024〕9号2024年自治区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-兴平镇达西村基础设施提升改造项目
合计			893	0	

绩效目标申报表

(2024年度)

项目名称		尉犁县特设岗位补助		项目负责人及电话	王祥立13565763030
主管部门		尉犁县乡村振兴局		实施单位	尉犁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
资金情况 (万元)		年度资金总额:		308.40	
		其中:本年度财政拨款		308.40	
		其他资金		0.00	
总体目标	年度目标				
	为514名就业困难脱贫户发放1-12月就业岗位补助,每人每月500元,增加就业困难脱贫户收入。				
绩效指标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指标值	
	产出指标	数量指标	享受补助就业困难脱贫人数	≥514人	
		质量指标	补助发放准确率	100%	
		时效指标	补助资金发放及时率	≥98%	
		成本指标	补助标准	500元/人·月	
	效益指标	经济效益指标	发放岗位补贴金额	308.4万元	
		社会效益指标	建档立卡脱贫劳动力就业人数	≥514人	
	满意度指标	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	受益脱贫人口满意度	≥95%	

填表人: 马晓鹏

联系电话: 18099587826

绩效目标申报表

(2024年度)

项目名称		尉犁县“雨露计划”补助项目		项目负责人及电话	张涛18909966208
主管部门		尉犁县乡村振兴局		实施单位	尉犁县乡村振兴局
资金情况 (万元)		年度资金总额:		53.10	
		其中:本年度财政拨款		53.10	
		其他资金		0.00	
总体目标	年度目标				
	目标1: 对178名脱贫户家庭中、高等教育在校生进行教育扶贫, 每名学生每学年补助3000元。 目标2: 有效降低就读学生家庭开支, 减轻因学带来的经济压力, 保障学生完成学业并顺利就业。				
绩效指标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指标值	
	产出指标	数量指标	资助建档立卡脱贫户子女人数	178人	
		质量指标	资助标准达标率	100%	
		时效指标	补助资金发放及时率	≥98%	
			项目按期完成时间	2024年6月	
		成本指标	建档立卡脱贫户子女生均资助标准	3000元/学生	
	效益指标	经济效益指标	减轻脱贫户家庭生活负担	有效减轻	
		社会效益指标	脱贫户子女接受资助覆盖率	100%	
	满意度指标	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	受助学生满意度	≥95%	
			受助学生家长满意度	≥95%	

填表人: 木尼热·司马义

联系电话: 13899097258

绩效目标申报表
(2024年度)

项目名称		尉犁县2024年中央 自治区财政衔接补助资金 推动产业帮扶精准到户促进农民持续增收项目		项目负责人及 电话	张涛18909966208
主管部门		尉犁县乡村振兴局		实施单位	尉犁县乡村振兴局
资金情况 (万元)		年度资金总额:		369.75	
		其中: 本年财政拨款		369.75	
		其他资金		0.00	
总体目标	年度目标				
	投入资金369.75万元, 以奖补到户的形式计划为尉犁县脱贫户(监测户)实施精准补助, 采取“先干后补、多干多补、干好再补”的形式促进增收, 补助规模不少于1000户,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。				
绩效指标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指标值	
	产出指标	数量指标	享受补助脱贫人数	>1000户	
		质量指标	补助发放准确率	100%	
		时效指标	补助资金发放及时率	≥98%	
		成本指标	户均补助标准	按文件补助标准	
			补助总成本	≤369.75万元	
		效益指标	经济效益指标	增加脱贫户家庭收入	有效增加
	社会效益指标		建档立卡脱贫劳动力就业人数	>1600人	
	满意度指标	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	受益脱贫人口满意度	≥95%	

填表人: 王鑫

联系电话: 15509965857

绩效目标申报表				
(2024年度)				
项目名称		古勒巴格乡阿克其开村土地改良利用项目		项目负责人及联系电话 吾买尔江·甫拉提 (13999602244)
主管部门		尉犁县乡村振兴局		实施单位 古勒巴格乡人民政府
资金情况 (万元)		年度资金总额:		200.00
		其中: 财政拨款		200.00
		其他资金		0.00
总体目标	年度目标			
	目标1: 对阿克其开村未利用的500亩土地进行平整; 修建防渗渠1公里, 配套渠系建筑物; 修建10KV输电线路1公里, 配套相关电力设施。 目标2: 项目实施后实现现代化种植, 土地使用权归村集体所有。 目标3: 群众满意度达95%以上。			
绩效指标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指标值
	项目完成	数量指标	修建防渗渠里程	=1公里
			修建10KV输电线路及电力配备设施	=1公里
			改造土地面积	≥500亩
		质量指标	项目验收合格率	=100%
			改造土地的利用率	=100%
		时效指标	项目完成时限	2024年8月前
		成本指标	土地平整每亩造价	≤1000元/亩
			修建防渗渠及配套渠系建筑物	≤100万元/公里
			修建输电线路及配套相关电力设施	≤50万元/公里
	效益指标	经济效益指标	带动增加脱贫人口全年总收入	≥2万元
		社会效益指标	受益建档立卡脱贫人口数	≥20人
	满意度指标	受益群众满意度	受益脱贫人口满意度	≥95%

注: 1. “其他资金”是指与财政拨款共同用于同一脱贫攻坚项目的单位自有资金、社会资金等。

2. 各地请根据实际情况, 选择适合的二级指标进行填报, 并细化为三级指标和指标值。

3. “财政拨款”, 项目涉及的全部财政资金投入。

填报人: 杨守保

联系电话: 18809962161

绩效目标申报表
(2024年度)

项目名称		尉犁县墩阔坦乡琼库勒村乡村旅游项目（示范村）		项目负责人及联系电话		努如木江·牙合甫18095805584	
主管部门		尉犁县乡村振兴局		实施单位		尉犁县墩阔坦乡人民政府	
资金情况 (万元)		年度资金总额:		200.00			
		其中:自治区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		200.00			
		其他资金		0.00			
总体目标	年度目标						
	计划投入资金200万元,重点打造治理恰央河琼库勒村段,提升自治区乡村特色产业示范村(休闲旅游)基础设施,清淤河道1000米、新修绕河游小道1.7公里,台阶80米,基础照明设施25处,安全防护设施1400米,地面硬化1130平方米,通过项目实施,可大幅提高游客体验感,享受农村旅游带来的乐趣,打造当地特色旅游品牌。						
绩效指标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	三级指标		指标值	
	产出指标	数量指标	清淤河道长度		≥1000米		
			新修绕河游小道(2m宽)长度		≥1700米		
			修建台阶长度		≥80米		
			新修基础照明设施数量		≥25处		
			修建安全防护设施长度		≥1400米		
			地面硬化面积		≥1130平方米		
		质量指标		项目验收合格率		≥98%	
		时效指标		项目按计划开工时间		2024年8月	
				项目按计划完工时间		2024年12月	
		成本指标		清淤河道成本		≤100元/米	
				绕河游小道(2m宽)成本		≤500元/米	
				台阶成本		≤325元/米	
				基础照明设施成本		≤5000元/处	
				安全防护设施成本		≤400元/米	
	地面硬化成本			≤300元/平方米			
	效益指标	社会效益指标		提高本地特色旅游口碑		有效提高	
		生态效益指标		提升乡村旅游环境		有效提升	
	满意度指标	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		受益群众满意度		≥98%	

注:1.“其他资金”是指与财政拨款共同用于同一脱贫攻坚项目的单位自有资金、社会资金等

2.各地请根据实际情况,选择适合的二级指标进行填报,并细化为三级指标和指标值。

3.“财政拨款”。项目涉及的全部财政资金投入。

填表人:黄贤伟

联系电话:15279165659

绩效目标申报表
(2024年度)

项目名称		阿克苏普乡盐湖旅游发展提升建设项目		项目负责人及联系电话		曾祥林 (15276220082)	
主管部门		尉犁县乡村振兴局		实施单位		阿克苏普乡人民政府	
资金情况 (万元)		年度资金总额:		50.00			
		其中:财政拨款		50.00			
		其他资金		0.00			
总体目标	年度目标						
	总投资50万元,打造“尉犁盐湖”旅游品牌,依托阿克苏普乡天然盐湖,完善提升旅游基础设施,打造露营、戈壁骑行、体验营地等各类服务项目,采购骆驼(驼龄2-4岁)3匹,矮马(马龄2-4岁)3匹,接通自来水管道约4公里,改						
绩效指标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	三级指标		指标值	
	产出指标	数量指标	改造餐饮区顶部内部设施面积		≥600平方米		
			修建营地、戈壁骑行等旅游基础设施面积		≥150平方米		
			接通自来水管道长度		≥4公里		
			新建游客中心面积		≥40平方米		
			采购骆驼(驼龄2-4岁)数量		≥3匹		
			采购矮马(马龄2-4岁)数量		≥3匹		
		质量指标	项目验收合格率		≥95%		
			骆驼、矮马成活率		≥75%		
		时效指标	项目按计划开工时间		2024年6月		
			项目按计划完工时间		2024年8月		
		成本指标	改造餐饮区顶部内部设施费用		≤4万元		
			修建营地、戈壁骑行等旅游基础设施费用		≤20万元		
			接通自来水管道费用		≤6万元		
			游客中心建设费用		≤8万元		
			采购骆驼(驼龄2-4岁)		≤6万元		
	采购矮马(马龄2-4岁)		≤6万元				
效益指标	社会效益指标		受益群众户数		≥15户		
满意度指标	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		受益群众满意度		≥95%		

填表人: 韩春梦

电话: 15569276398

绩效目标申报表
(2024年度)

项目名称		塔里木乡博斯坦村200亩有机果园示范基地建设项目		项目负责人及联系电话		亚力坤江·艾尔肯18798805922	
主管部门		统战部（民宗局）、乡村振兴局		实施单位		塔里木乡人民政府	
资金情况 (万元)		年度资金总额：		151.00			
		其中：财政拨款		151.00			
		其他资金		0.00			
总体目标	年度目标						
	计划在塔里木乡博斯坦村打造200亩有机果园示范基地。购买2年生嫁接秋月梨树苗35000棵，1000吨有机肥；安装围栏1600米；土地平整面积200亩。增设125千瓦变压器1台。项目用于秋月梨种植，引领全乡果业发展。每年按投资总额的5%进行分红，用于巩固脱贫攻坚成果与乡村振兴事业。						
绩效指标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	三级指标		指标值	
	产出指标	数量指标	增设125千瓦变压器数量		≥1台		
			购买2年生嫁接秋月梨树苗数量		≥35000棵		
			安装围栏数量		≥1600米		
			购买有机肥数量		≥1000吨		
			土地平整面积		≥200亩		
			秋月梨种植面积		≥200亩		
		质量指标		种植成活率		≥80%	
		时效指标		项目计划开始时间		2024年5月	
				项目计划结束时间		2024年8月	
		成本指标		125千瓦变压器费用		≤12万元	
				2年生秋月梨树苗采购费用		≤20万元	
				安装围栏费用		≤22万元	
				购买有机肥费用		≤60万元	
				土地平整费用		≤10万元	
	效益指标	经济效益指标	带动脱贫户人均纯收入增长		≥0.0925万元		
			带动增加脱贫人口全年总收入		≥3.85万元		
		社会效益指标	受益建档立卡脱贫人口数		≥10人		
	满意度指标	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		受益脱贫人口满意度		≥95%	

附件3-1:

绩效目标申报表
(2024年度)

项目名称	兴平镇达西村基础设施提升改造项目		项目负责人及联系电话	阿迪力·马木提 (17309969884)
主管部门	尉犁县乡村振兴局		实施单位	兴平镇人民政府
资金情况 (万元)	年度资金总额:	140		
	其中: 财政拨款	140		
	其他资金	0		
总体目标	年度目标			
	对达西村红旗路铺设300米人行道并安装路缘石, 对村内公共区域安装照明路灯14盏, 公共厕所4座、地面硬化修补3000平方米, 配备其他村级基础设施提升所需的附属设施。 解决达西村基础设施提档升级问题, 改善人居环境质量, 提高村民的幸福感。			
绩效指标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指标值
	产出指标	数量指标	铺设人行道并安装路缘石长度	=300米
			安装照明路灯数量	=14盏
			采购成品公共厕所数量	=4座
			硬化修补地面面积	=3000平方米
		质量指标	工程验收合格率	=100%
		时效指标	项目按计划开工时间	2024年6月
			项目按计划完工时间	2024年12月
		成本指标	铺设人行道并安装路缘石费用	≤10万元
			安装照明路灯费用	≤3万元
			采购成品公共厕所费用	≤40万元
	硬化修补地面费用		≤87万元	
	效益指标	社会效益指标	受益建档立卡脱贫人口数	≥2人
满意度指标	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	受益脱贫人口满意度	≥95%	

填表人: 邵雪斌

电话: 19609961916